

副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公文
111年8月1日第0191號

桃園市政府 函

330
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9號15樓之2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承辦人：技士林珮亨
電話：03-3322101#5224
電子信箱：076098@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
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8月24日
發文字號：府都計字第1110212355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變更高速公路中壢及內壢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學校用地、公園用地為道路用地、農業區、公園用地)(配合南園二路延伸中豐北路新闢工程)案」、「變更高速公路中壢及內壢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配合桃園國際機場聯外捷運系統A21車站周邊土地開發計畫)細部計畫(部分公園用地為道路用地)(配合南園二路延伸中豐北路新闢工程)案」暨「變更高速公路中壢及內壢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興南國中附近地區)細部計畫(部分學校用地為道路用地、農業區及公園用地)(配合南園二路延伸中豐北路新闢工程)案」公開展覽計畫書、圖及公告各1份，請貴公所轉請有關里辦公室張貼公告周知。

說明：

- 一、本案自民國111年8月26日起公告30天，並訂於民國111年9月6日下午2時30分於中壢區公所地下室大禮堂舉辦說明會。
- 二、另檢附印製公開展覽日期及說明會時間地點之傳單100份，請貴公所統籌發放，並責請里幹事分發至轄區內民眾知照，說明會傳單如有不足，請自行增印。
- 三、本案都市計畫書圖電子檔，公告於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網站(<http://urdb.tycg.gov.tw/>)公展公告，請自行下載。

正本：桃園市中壢區公所

副本：中壢區籍市議員、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建築師公會（以上含傳單1份）、桃園市政府秘書處（含公告2份，請協助刊登本府公報）、桃園市政府交通局、桃園市政府地政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農業局（以上含計畫書圖各1份）、桃園市政府工務局（含計畫書圖各2份）、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行政科（含計畫書圖及公告各1份）、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科（含計畫書圖及公告各3份）

市長鄭文燦

第1頁，共1頁

理事長劉守禮

秘書長吳柏毅

8/31 傳真轉知會員 秘書陳宇莉

裝
訂
線

親愛的市民：

本市都市計畫「變更高速公路中壢及內壢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學校用地、公園用地為道路用地、農業區、公園用地)(配合南園二路延伸中豐北路新闢工程)案」、「變更高速公路中壢及內壢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配合桃園國際機場聯外捷運系統 A21 車站周邊土地開發計畫)細部計畫(部分公園用地為道路用地)(配合南園二路延伸中豐北路新闢工程)案」暨「變更高速公路中壢及內壢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興南國中附近地區)細部計畫(部分學校用地為道路用地、農業區及公園用地)(配合南園二路延伸中豐北路新闢工程)案」自民國 111 年 8 月 26 日起在本府都市發展局及中壢區公所公開展覽 30 天，本案計畫書及圖分別陳列在本府都市發展局及中壢區公所供民眾閱覽，亦可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公展公告下載(<http://urdb.tycg.gov.tw/>)，敬請就近閱覽。

又為使民眾進一步瞭解該項計畫之內容，並訂於民國 111 年 9 月 6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於中壢區公所地下室大禮堂舉辦公開展覽說明會，為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建議儘量利用網路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下載相關資訊，並利用電話洽詢相關疑義。參加說明會者，請配合現場防疫措施如下：

1. 額溫 $\geq 37.5^{\circ}\text{C}$ 者，禁止入場。
2. 入場前須配合量測額溫及現場酒精進行手部清潔，並全程配戴口罩。
3. 配合其他行政院衛生福利部公布之最新防疫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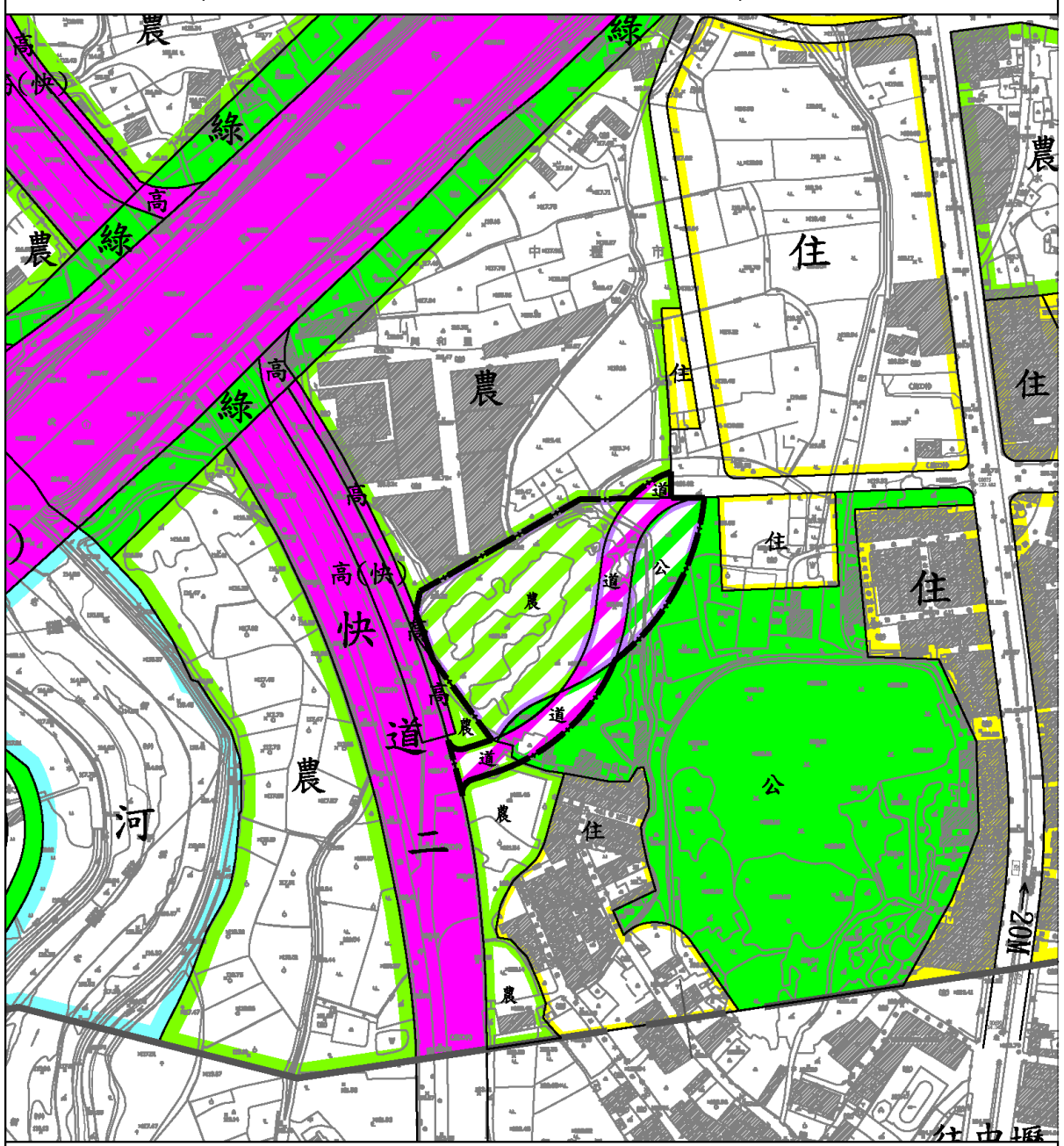
各公民或團體對計畫案如有任何意見，請利用說明會場所提供之意見表，於公開展覽期間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向本府都市發展局及中壢區公所提出(陳情意見表於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科索取，或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下載)。如有疑義，歡迎電洽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科。(03-3322101#5224 林小姐)

民國 111 年 8 月

桃園市政府印製



本計畫公展草案內容及陳情意見表下載，請掃描左方 QRcode 或至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網站，網址：<https://urdb.tycg.gov.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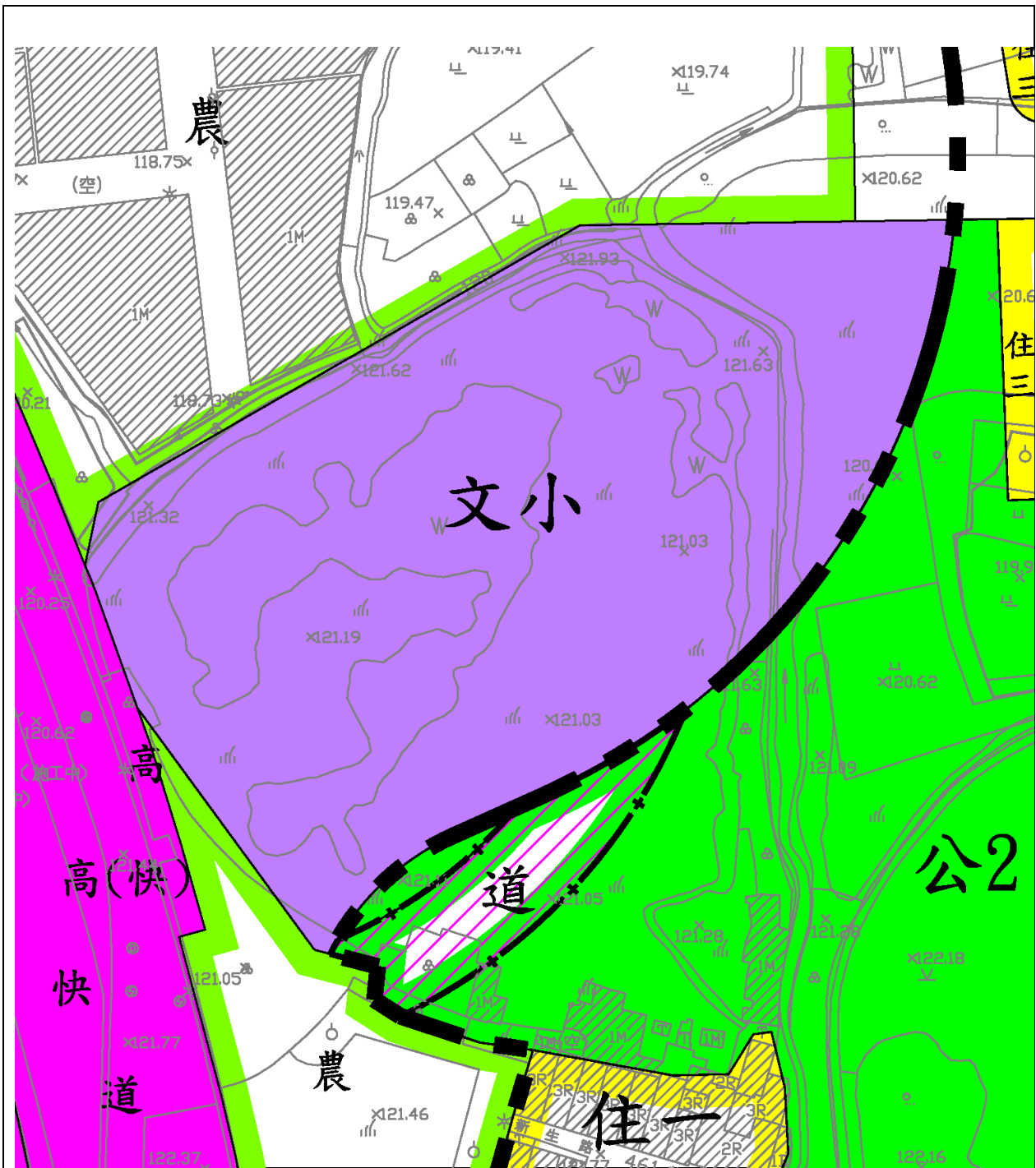
圖例			變更圖例		
	住宅區		綠地用地		主要計畫範圍線
	農業區		道路用地		變更學校用地為道路用地
	河川區		快速道路用地		變更學校用地為農業區
	零星工業區		高速公路用地		變更學校用地為公園用地
	學校用地		高速公路用地兼供快速道路使用		變更農業區為道路用地
	公園用地				變更公園用地為道路用地
					變更範圍線

比例尺：三千分之一

註：1. 凡計畫未註明變更部分，均屬原計畫為主。
2. 變更範圍以核定圖資地別圖面為準。

主要計畫圖

「變更高速公路中壢及內壢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學校用地、公園用地為道路用地)(配合南園二路延伸中豐北路新闢工程)案」變更示意圖



圖例

- | | | | | | |
|--|----------|--|--------|--|----------------|
| | 第一種住宅區 | | 公園用地 | | 高速公路用地兼供快速道路使用 |
| | 第三種住宅區 | | 道路用地 | | 快速道路用地 |
| | 農業區 | | 高速公路用地 | | |
| | 學校(文小)用地 | | | | |

變更圖例

- | | |
|--|-------------|
| | 變更公園用地為道路用地 |
| | 變更範圍線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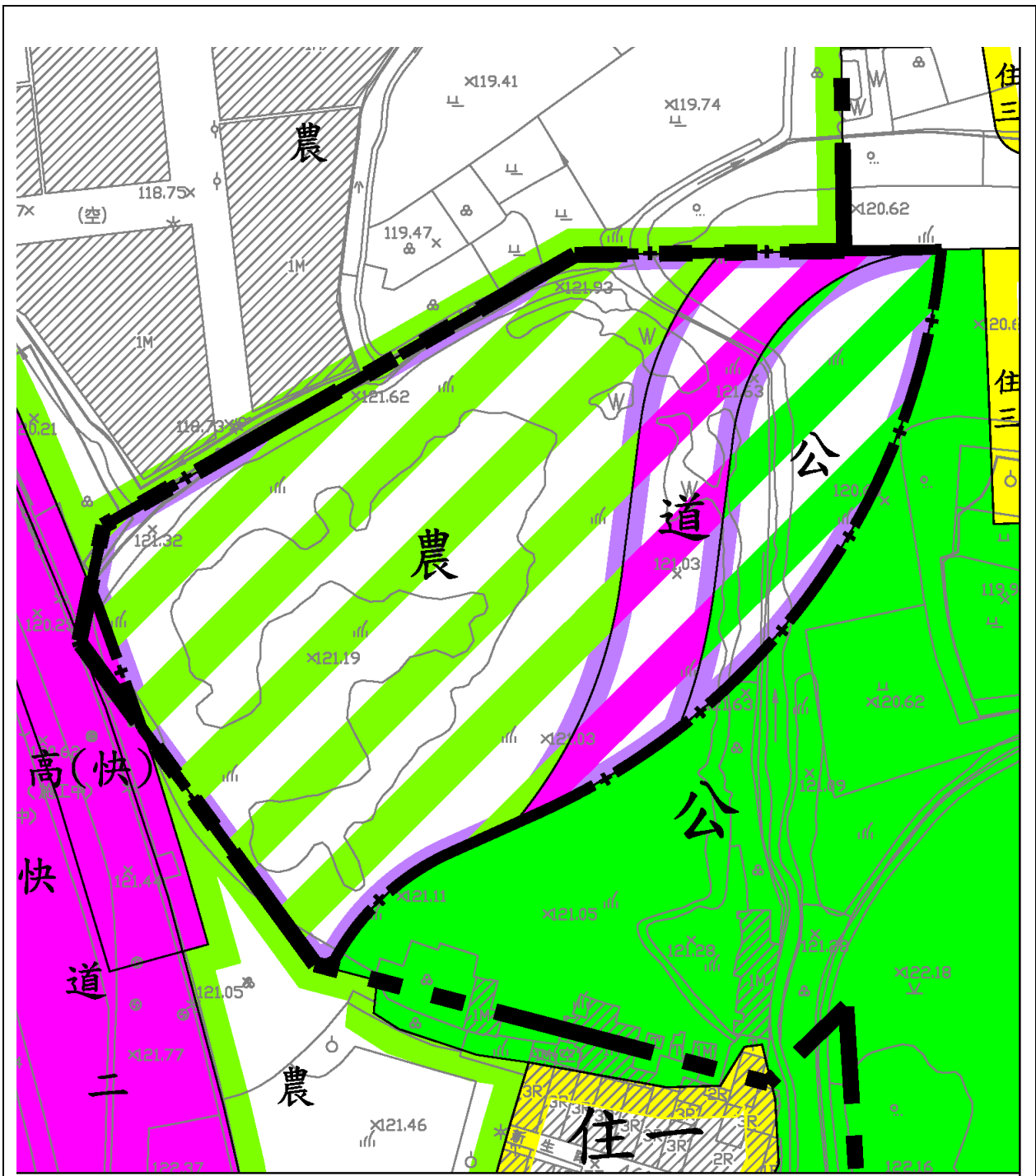
比例尺：一千分之一

註：1. 凡計畫未註明變更部分，均應依原計畫為主。
2. 變更範圍以核定圖實地分割測量面積為準。



細部計畫圖

「變更高速公路中壢及內壢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配合桃園國際機場聯外捷運系統 A21 車站周邊土地開發計畫)細部計畫(部分公園用地為道路用地)(配合南園二路延伸中豐北路新闢工程)案」變更示意圖



圖例

- | | | |
|--------|----------|----------------|
| 住宅區 | 學校(文小)用地 | 高速公路用地 |
| 第一種住宅區 | 公園用地 | 高速公路用地兼供快速道路使用 |
| 第三種住宅區 | 道路用地 | 細部計畫範圍線 |
| 農業區 | 快速道路用地 | |

變更圖例

- | | |
|-------------|-------------|
| 變更學校用地為道路用地 | 變更學校用地為公園用地 |
| 變更學校用地為農業區 | 變更範圍線 |

比例尺：一千分之一

註：1. 凡計畫未註明變更部分，均屬原計畫為主。
2. 變更範圍以核定圖實地分割測量為準。



細部計畫圖

「變更高速公路中壢及內壢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興南國中附近地區)細部計畫(部分學校用地為道路用地、農業區及公園用地)(配合南園二路延伸中豐北路新闢工程)案」變更示意圖